

用人单位女职工产假及生育假期间社会保险补贴公示

2025年11月第一批			
序号	单位名称	人数	金额（元）
1	电通（上海）投资有限公司	4	71,729.45
2	海恩斯坦检测认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6,311.68
3	凯西医药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8,310.46
4	青岛海骏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	1	5,780.52
5	上海百秋新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	2	11,425.24
6	上海百秋智尚网络服务有限公司	1	5,693.10
7	上海贝泰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2	11,880.62
8	上海德冠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	1	6,199.68
9	上海德真会口腔诊所有限公司	1	6,199.68
10	上海美健门诊部有限公司	1	5,693.10
11	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	1	10,718.50
12	上海宁沈财务咨询有限公司	1	5,722.90
13	上海永澳广告有限公司	1	5,808.20
14	携程旅游网络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26,047.90

备注：补贴标准为产假及生育假期间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、基本医疗保险费（含生育保险费）、失业保险费、工伤保险费的单位实际缴纳部分的50%，从女职工生育当月起补贴6个月。